

重庆空港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空港新城临空金融总部
（原空港新城总部大楼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4 月 18 日，重庆空港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组织有关单位及专家（名单附后）对“空港新城临空金融总部”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通过踏勘现场，听取业主单位对该项目在建设中执行环境影响报告表情况和重庆卓越环保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情况介绍，审阅有关资料后，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环评及其批复中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在重庆市渝北区两路组团 F 标准分区 F107-1 地块建设，项目占地面积 1883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91527.2 平方米，包括 3 栋办公楼、商业、展厅及地下车库等设施。其中办公建筑面积为 52594.81m²，商业建筑面积为 4278.04m²，会议室建筑面积为 5374.35m²，地下车库及设备房建筑面积为 20930.54m²，其它建筑面积为 8349.46m²。

项目总投资 76000 万元，环保投资 1150 万元。

2、实际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空港新城临空金融总部位于重庆市渝北区两路组团 F 标准分区 F107-1 地块，项目建设总占地面积 18823.23m²，总建筑面积 90703.12m²，计容面积 65770.82m²，不计容面积 24932.3m²。其中总计容面积包括办公建筑面积 57861.37m²，展厅建筑面积 609.09m²，餐厅建筑面积 2644.44m²，物管建筑面积 300m²，避难层建筑面积 3442.96m²，架空建筑面积 912.96m²。不计容面积包括地下车库及设备房（含档案室）建筑面积。

项目实际总投资 53469.4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951 万元。

（二）环保审批及建设过程情况

2016 年 2 月 14 日，项目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渝（2016）渝北区不动产权第 000092574 号；

2016 年 7 月 29 日，项目取得重庆市渝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庆市渝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新建空港新城总部大楼项目立项的批复》渝北发改投[2016]550 号；

2017年7月，重庆环科院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空港新城总部大楼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7年8月3日，取得重庆市渝北区环境保护局核发的《重庆市渝北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北）环准[2017]061号；

2018年4月4日，项目取得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核发的《关于空港新城总部大楼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渝建初设[2018]49号；

2018年7月13日，项目变更为空港新城临空金融总部；

2018年11月28日，项目取得了重庆市规划局《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500112201800151号）；

2019年5月8日，项目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500119201905080101）；

2019年5月30日项目正式开工建设，2022年12月2日项目环保设施竣工。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53469.4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95万元，投资比例约1.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环评及环评批复中所有的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过现场调查，并对照《空港新城总部大楼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本项目发生的主要变化情况如下：

验收项目总建筑面积较环评中减少了824.08 m²，其中地上面积减少1840.61m²，地下建筑面积增加1016.53m²。主要变化如下：

1、项目取消了商业及会议建筑面积，取消部分改为办公，属于项目内部功能发生变化；

2、地下新增企业内部档案室；

3、生化池数量改变，处理规模减少5m³/d，但项目排水量减少，生化池处理规模能满足排污要求。

总体而言，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相比，发生了变动，但发生的变动有益于环境保护，故不属于重大变动。因此不影响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三、环保设施建成情况

1、废气治理措施

（1）项目使用清洁能源天然气和电，餐饮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专用烟

道引至屋面排放。

(2) 备用柴油发电机房设置抽气系统，废气通过抽气系统引至公共烟道超屋顶高空排放。

(3) 地下车库汽车尾气采用机械排风，经机械排风系统引至地面绿地排放，排放口远离居民住宅和人群活动频繁场所。

(4) 生化池产生的臭气经通气管收集后引入绿化带内排放，垃圾收集点的垃圾及时清运，定期消毒、除臭、灭蝇。

2、废水处理设施

项目严格实行雨污分流。餐饮废水经隔油后与生活污水一并进入生化池。隔油池位于项目东北侧，生化池位于项目西侧，生化池容积为 485m³。

项目的雨水、污水管网已按规定接入园兰一纵路的雨水、污水市政管网，通过青溪岗路接入市政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因开发商未交付场地导致青溪岗道路目前尚未完工，雨污水还没有接入市政管网，待青溪岗道路完工后即接入市政管网。建设单位承诺在污水管网接入市政管网前，项目不投入使用。

3、噪声防治措施

运营期间冷冻机、风机、电梯等设备产生的噪声，采取将设备放置地下室内，通过合理布局及消声减震等措施减少噪声影响。

4、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生活垃圾分类袋装化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置；餐厨垃圾采用有盖的专用容器（有盖塑料桶、箱等）单独收集，每日定时交由具有相应资质单位统一收运、集中处理。

5、光污染治理措施

外墙采用玻璃幕墙，材质为 LOW-E 节能镀膜玻璃，在保证高层建筑美观的同时能有效减少光污染程度。

四、验收监测情况

项目未投入使用，待投入使用后，建议建设单位对废水、噪声等进行跟踪监测。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齐全；企业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的环保措施和设施，环保设施已经建成，满足相关环保标准要求。验收组原则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六、后续管理及要求

- 1、建设单位应对环保设施进行维护管理，对生化池进行定期清掏；
- 2、加强环保档案管理。

验收组: 杜春漫 江书明

王凡

业主单位(盖章):

2023年 4月 18日



重庆空港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空港新城临空金融总部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illegible]